

苗医药系列教材

苗语

Leix Hmub

■ 供苗族医药学类专业使用

中部方言

Hveb Fangb Diong

李锦平 杜江 编著



中医古籍出版社

苗语系列教材

苗语

Leix Hmuh

◎ 中国民族语言学丛书·苗语系列

中部方言

Hvob Fangb Diong

李方桂 著 王 明 译



中国民族出版社

苗医药系列教材

苗 语

(中部方言)

供苗族医药学类专业使用

李锦平 杜 江 编著



中医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苗医药系列教材 / 《苗医药教材》编写组编. - 北京: 中医古籍出版社, 2006

ISBN 7-80174-447-0

I. 苗… II. 苗… III. 苗族-民族医学-教材
IV. R29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93933 号

苗医药系列教材

苗 语

作 者: 李锦平 杜 江

责任编辑: 刘从明

封面设计: 陈 娟

出版发行: 中医古籍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东直门内南小街 16 号 (100700)

印 刷: 北京义飞福利印刷厂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3.75

字 数: 10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9 月第一版 2006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ISBN 7-80174-447-0/R·443

定 价: 10.00 元 (全套定价: 90.00 元)

Leix Hmub

(Hveb Fangb Diong)

Lix Jenx Pinf Bieeb
Dud Jangb



Zongb Yib Gux Jif Cuf Baix Seed

编写说明

苗族医药源远流长，很早就已载入祖国的医书药典中。苗族医药理论体系独特，诊断经验丰富，治疗效果显著，久负盛名。苗族医药不仅为本民族乃至整个中华民族的生存繁衍和健康事业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而且随着采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和方法对其发掘、整理、研究，这一传统医药学的瑰宝，正放射出更加灿烂的光彩。

苗族医药著作已经出版多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民族医药研究所陆科闵著，1988年出版的《苗族药物集》是我国第一部苗族药物专集；贵州省民族事务委员会文教处、贵州省卫生厅中医处和贵州省中医研究所合编，1992年出版的《苗族医药学》是首部系统介绍苗医药的重要著作。跨进21世纪仅几年，贵州科技出版社2002年出版了汪毅主编的《中国苗族药物彩色图集》，2005年出版了邱德文、杜江主编的《中华本草苗药卷》。2002年，154种载入贵州地方标准的苗族药上升为国家标准，标志着苗族药开始走向全国、走出国门。2005年11月7日，由人民日报社、全球化合作基金会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共同举办，杭州市人民政府承办的“第三届全球化论坛——世界文化多样”大会在杭州举行。贵州苗药荣获“2005年促进可持续发展最佳文化实践奖”，反响强烈。苗族医药受到了世人的普遍关注和重视。

为了适应医药院校苗族医药学类专业的教学科研需要，贵阳中医学院决定编写苗医药系列教材，本教材便是苗医药系列教材之一。本教材的教学目的在于：通过教学，使学生基本掌握苗族文字方案和基础知识，比较准确熟练地读写苗药名，具有使用苗

文从事苗族医药教学科研的能力。

本教材包括基础知识和词语、句子、课文两大部分。基础知识部分以声母、韵母、声调、词类为教学重点；词语、句子、课文部分多与医药有关，以苗药名的听、说、读、写、译为教学重点。苗药名及其近似汉语译名出处《中华本草苗药卷》，虽然某些苗药名与近似汉语译名在语音上相去甚远，但为尊重原作并未更改，可在教学时予以指出。

编写适合苗族医药学类专业使用的苗语教材，对我们来说尚属首次，既缺乏经验，又没有相关教材可供参考，因而难免不尽人意。欢迎使用后提出宝贵意见，以便今后修定再版。

本教材在编写和出版过程中，中医古籍出版社领导和编辑也付出了不少心血，在此我们一并表示衷心感谢。

编 者

2006 年 9 月

目 录

·基础知识·

一、语言特点 方言划分 文字创制	(1)
二、构词方式	(11)
三、词类	(17)
四、苗语和汉语的密切关系	(38)
五、声母 韵母 声调	(47)
六、声韵调配合规律 汉语借词的拼写	(60)

·词语 句子 课文·

一、常用词语	(66)
二、人体部位、疾病名	(70)
三、名称说明能入药或有毒的植物药	(72)
四、名称说明形态特征的植物药	(80)
五、动物药和矿物药	(88)
六、问答	(90)
七、谚语	(96)
八、谜语	(101)
九、苗族	(105)
十、生命知识	(107)

·基础知识·

一、语言特点 方言划分 文字创制

(一) 语言特点

我国是一个有 56 个民族的多民族国家。绝大多数民族都有自己的语言，分别属于汉藏、阿尔泰、南亚、南岛、印欧五个语系。

汉藏语系是用汉语和藏语的名称概括与其有亲属关系的语言群，分汉语、藏缅语族、苗瑶语族和壮侗语族。在我国，属汉藏语系的语言有 30 多种。

贵州有苗、布依、侗、土家、彝、仡佬、水、回、白、瑶、壮、畲、毛南、蒙古、仫佬、满、羌等 17 个世居少数民族。除回族、大部分满族和畲族、仡佬族、土家族通用汉语，蒙古语属阿尔泰语系外，其余民族的语言均属汉藏语系。

汉藏语系语言在语音、词汇、语法上有许多共同特点。语音上的重要特点是，每个音节都有固定的、能区别词汇意义的声调；词汇上，大多数语言的词，主要由单音节的单纯词和多音节的复合词组成，多音节的单纯词很少；语法上，各语言都以虚词和词序为表达语法意义的主要手段。

苗语属汉藏语系苗瑶语族。苗瑶语族分苗、瑶两个语支。苗语和一部分瑶族说的布努语属苗语支；大部分瑶族说的勉语属瑶语支。畲语也属苗瑶语族，但语支未定。

苗语在语音、词汇、语法上，除具有汉藏语系语言的共同特

点外，还具有自己的特点。依次叙述如下：

1. 语音

①各方言的声母都多于韵母。东部方言有 49 个声母，35 个韵母，声母比韵母多 14 个；中部方言有 32 个声母，26 个韵母，声母比韵母多 6 个；西部方言有 56 个声母，28 个韵母，声母是韵母的两倍。

②各方言的塞音和塞擦音都有不送气与送气之分。例如 b-p、d-t、g-k、gh-kh、z-c、j-q。中部方言的擦音还有不送气与送气之分，例如 f-hf、s-hs、x-hx。

③都有送气清鼻音 hm、hn，送气清边音 hl 和小舌音 gh、kh。例如“晚上”，三大方言分别为 hmangt、hmangt、hmaot；“太阳”，三大方言分别为 hneb、hnaib、hnob；“鸡”，三大方言分别为 gheab、gheib、ghaib；“客人”，三大方言分别为 kheat、khat、khuat。

④除中部方言外，东部方言、西部方言都有带鼻冠音的塞音、塞擦音声母 nb、np、nd、nt、ngg (ng)、nk、ngh、nkh、nz、nc、nj、nq。例如西部方言的 nbuat (猪)、ncaik (女儿，姑娘)、ndeud (字，纸，书)、ndongt (树，戴) 等。

⑤除中部方言和滇东北次方言外，其他方言、次方言都有复辅音声母 bl、pl、nbl、npl，东部方言还有 ml。例如西部方言的 bloub (四)、nblex (稻)、nblongx (叶)、nplaib (戒指) 等；东部方言的 mlal (舌)、mlas (笋)、mloul (鱼) 等。

⑥只有鼻音韵尾 -n、-ng，没有鼻音韵尾 -m 和塞音韵尾 -b、-d、-g。

⑦元音都不分长短和松紧。

⑧有和汉语相同的声调系统。

⑨除中部方言和重安江次方言外，其他方言、次方言都有连

续变调现象。

⑩声调和声母的清浊、不送气与送气、带不带鼻冠音有密切关系，即一定性质的声母只能出现在一定声调的音节中。

2. 词汇

①有较多并列格式的词和词组。例如中部方言的 *hob hob nongs nongs* (雷雨交加)、*niangb hxed niangb vut* (平安无恙)、*vud lol hmat jangx* (能说会道)。

②方言词汇在语音上差别较大。

③附加式复合词以附加成分在前的为主，中部方言常用的前缀有 *ghab*、*diub*、*bod*、*hangd*、*gid*、*jib*、*daib*、*xuk* 等；附加成分在后的较少。中部方言常用的后缀有 *ghad*、*liak*、*gab* 等。

④借词的主要来源是汉语。

3. 语法

①词形变化不丰富。英语名词分单数、复数，动词有时态变化，形容词、副词有比较级和最高级，苗语没有类似的语法现象。除中部方言的单音节动词和形容词有形态变化，滇东北次方言的动词、形容词、名词、量词、状词有形态变化外，其他方言、次方言没有词形变化。

②名词作领属性定语，人称代词、数量词作定语时，在中心语之前，例如中部方言的 *daib nenl zaid* (舅舅家)、*wil mais* (我母亲)、*ib dail gheib* (一只鸡)；名词作限制性定语，形容词、动词、数词、指示词、动宾词组作定语时，在中心语之后，例如中部方言的 *dif eb* (水桶)、*vob dlob* (白菜)、*vob tiob* (酸汤菜)、*hlat dlob* (四月)、*dail naix nongd* (这个人)、*gangf sad mais* (洗脸盆)。

③副词修饰动词和形容词时，一般在动词和形容词之前；状

词修饰动词和形容词时，一般在动词和形容词之后。

④量词比较丰富，除东部方言外，能单独修饰名词。个体物量词等能区别事物类别。例如中部方言的 *laix*、*dail*、*laib*、*jox*、*liul*、*diangb*，分别用作人、人或动植物、圆形物、条状物、片状物、工具的计量单位。中部方言还有能表示感情和状态的个体物量词，即情状量词，例如 *gheis*、*mif*、*nal*、*tongf*、*ghaid*、*ghox* 等。

⑤代词有表示“我俩”、“你俩”、“他俩”的二数，如黔东南方言的 *ob*（我俩）、*mangb*（你俩）、*ob daib*（他俩）。

⑥词类除包括汉语的名词、代词、动词、形容词、数词、量词、副词、介词、连词、助词、叹词外，还有指示词和状词。

（二）方言划分

苗语是一种方言、次方言、土语极其复杂的语言。根据其语音、词汇、语法的异同，并参照苗族的自称、居住地区和生活情况，苗语可划分为三个方言、七个次方言、十八种土语。

三个方言即东部方言、中部方言和西部方言。东部方言苗族多自称为 *Ghaob Xongb*；中部方言苗族多自称为 *Hmub*；西部方言苗族多自称为 *Hmongb*。东部方言和中部方言内部差别不大，不再分次方言而只分土语。西部方言内部差别较大，又分为七个次方言，其中滇东北、罗泊河、重安江三个次方言不分土语，川黔滇、贵阳、麻山、惠水四个次方言还分二至四个土语。

1. 东部方言

东部方言又称湘西方言，分西部、东部两个土语。

①西部土语：通行在湖南省花垣、凤凰、保靖、吉首、古丈、龙山等县（市），贵州省松桃苗族自治县和铜仁市，四川省秀山县，湖北省宣恩、来凤、咸丰等县，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

南丹等县。

②东部土语：通行在湖南省泸溪县和古丈、吉首、龙山等县（市）的部分地区。

2. 中部方言

中部方言又称黔东方言，分北部、南部、东部三个土语。

①北部土语：通行在贵州省凯里、麻江、丹寨、雷山、台江、黄平、剑河、镇远、三穗、施秉，三都水族自治县、福泉，平坝、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兴仁、贞丰、安龙、望谟等县（市）。

②南部土语：通行在贵州省榕江、从江、丹寨、三都水族自治县，广西壮族自治区融水苗族自治县、三江侗族自治县等县。

③东部土语：通行在贵州省锦屏、黎平、剑河，湖南省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通道侗族自治县、会同等县。

3. 西部方言

西部方言又称川黔滇方言，所属的七个次方言，除滇东北、罗泊河、重安江三个次方言不分土语外，其余四个次方言还有土语的区别。

A. 滇东北次方言

通行在云南省彝良、大关、昭通、永善、巧家、武定、禄丰、禄劝、楚雄、昆明、安宁、曲靖、寻甸、宣威、沾益等县（市），贵州省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赫章、织金、普定、望谟等县和六盘水市的水城县。

B. 罗泊河次方言

通行在贵州省福泉、贵定、龙里、开阳等县毗连地带。

C. 重安江次方言

通行在贵州省黄平县重兴、崇仁，凯里市龙场、狗场，麻江

县隆昌、碧波等地。

D. 川黔滇次方言

川黔滇次方言分第一、第二两个土语。

①第一土语：通行在四川省古蔺、叙永、兴文、珙县、筠连、高县、长宁、木里、盐边，贵州省金沙、赤水、仁怀、遵义、息烽、毕节、纳雍、黔西、大方、织金、普定、普安、兴义、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安顺、六盘水，云南省镇雄、威信、彝良、师宗、文山、砚山、丘北、马关、广南、西畴、麻栗坡、富宁、蒙自、屏边、开远、金平瑶族自治县、个旧、弥勒、元阳、保山、昌宁、丽江、华坪、凤庆等县（市），广西壮族自治区隆林各族自治县、西林、那坡等县（市）。

②第二土语：通行在贵州省纳雍、赫章两县和六盘水市的水城县。

E. 贵阳次方言

贵阳次方言分北部、西部、南部三个土语。

①北部土语：通行在贵州省贵阳市郊区，平坝县林卡，黔西县重新、石平，金沙县木沙、笔架、宗平、大员、新西、安民、桃园，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新场和开阳、息烽、修文、贵定等县的部分地区。

②西部土语：通行在贵州省平坝县马场、马路、嘎云、白云、话龙、昌河，清镇县后六、芦笙，安顺县张家屯、平寨、旧州、鲍隆、刘官，长顺县广顺，贵阳市郊区等地。

③南部土语：通行在贵州省安顺市和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的部分地区。

F. 惠水次方言

惠水次方言分北部、西南、中部、东部四个土语。

①北部土语：通行在贵州省贵阳市高坡，惠水县羊场，贵定县塘堡、平伐等地。

②西南土语：通行在贵州省惠水县雅水、三都、斗底、断杉，长顺县摆塘、中果等地。

③中部土语：通行在贵州省惠水县城关、摆金和长顺、紫云等县的部分地区。

④东部土语：通行在贵州省平坝县西关、惠水县摆榜等地。

G. 麻山次方言

麻山次方言分中部、北部、西部、南部四个土语。

①中部土语：通行在贵州省紫云县宗地、打易、格井、克混、妹场、百花，罗甸县逢亨、边阳等地。

②北部土语：通行在贵州省长顺县代化，罗甸县边阳，惠水县董上等地。

③西部土语：通行在贵州省紫云县猴场、四大寨等地。

④南部土语：通行在贵州省望谟县麻山、乐宽等地。

（三）文字创制

传说苗族古代曾有文字，后来失传，这些传说现在已难于考证。据清代和民国的一些文字记载，湖南城步等部分苗族地区过去确有文字，但未能流传下来。20 世纪初，一些外国传教士在某些苗族地区创制文字，用以传教（其中英国传教士柏格里在贵州威宁石门坎创制的苗文影响较大），石板塘、石启贵、龙少华等一些苗族学者也创制了不同类型的苗文，但这些苗文在当时的条件下，不可能得到普及和推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国家非常关心苗族的文字问题，1956 年 10 月为三大方言各创制了拉丁字母拼音文字。

1. 东部方言苗文

东部方言苗文又称湘西苗文，以湖南省花垣县吉卫镇腊乙坪村的语音为标准音，有 49 个声母，35 个韵母，6 个声调。

①声母

b p m f w d t n l g k ng h
j q x y z c s r zh ch sh nh gh kh
bl pl ml hm hn hl
nb np nd nt ngg nk
nj nq nz nc nzh nch
nbl npl ngh nkh

②韵母

a o e ea ei ao eu ou an en ang ong
i iu ia io ie iea iao ieu iou ian in iang iong
u ua ue uea ui ueu uou uan un uang

③声调

调序	1	2	3 (7)	4 (8)	5	6
调号	b	x	d (k)	l (f)	t	s
调值	35	31	44	33	53	42

东部方言的语音特点是：有带鼻冠音的塞音、塞擦音声母，但它们只出现在单数调即阴类调的音节；有复辅音声母；有连续变调现象，但比较简单；只有六个声调（第七调并入第三调，第八调并入第四调）。

2. 中部方言苗文

中部方言苗文又称黔东南苗文，以贵州省凯里市三棵树镇养蒿村的语音为标准音，有 32 个声母，26 个韵母，8 个声调。

①声母

b p m hm f hf w d t n hn dl hl l
z c s hs r j q x hx y
g k ng v hv gh kh h
r 为专拼汉语借词的声母。

②韵母

i e a o u ai ei en ang ong

ia io iu ie in iang iong

ee ao iee iao ui ua uai un uang

ee、ao、iee、iao、ui、ua、uai、un、uang 为专拼现代汉语借词的韵母。

③声调

调序	1	2	3	4	5	6	7	8
调号	b	x	d	l	t	s	k	f
调值	33	55	35	22	44	13	53	31

中部方言的语音特点是：没有带鼻冠音的塞音、塞擦音声母和复辅音声母；没有连续变调现象；有送气擦音声母 hf、hs、hx。

3. 西部方言苗文

西部方言苗文又称川黔滇苗文，以贵州省毕节市燕子口镇大南山村的语音为标准音，有 56 个声母，27 个韵母，8 个声调。

①声母

b p nb np m hm f v

bl pl nbl npl

d t nd nt n hn

dl tl l hl

z c nz nc s

dr tr ndr ntr

zh ch nzh nch sh r

j q nj nq ny hny x y

g k ng nk ngg h

gh kh ngh nkh w